浦城县教育局文件

浦教〔2026〕10号

浦城县教育局关于做好2026年浦城职业技术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

各初级中学、浦城职业技术学校：

为切实做好浦城职业技术学校2026年招生工作，确保我县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促进我县中等职业教育事业的协调健康高质量发展，根据《南平市教育局关于开展2026年职业院校招生宣传工作的通知》及(闽教职成〔2026〕3号)文件精神和我县高中阶段招生工作的总体安排，现就做好我县2026年中职学校招生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领导，统筹协调

做好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招生工作，是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基础性环节，浦城职业技术学校2026年招生工作在浦城县教育局统一领导下组织实施，由浦城职业技术学校、各初级中学具体落实。浦城职业技术学校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中职招生的研究和部署，制定中职招生方案，加大工作力度，抓好招生工作的各个环节，不断优化校园环境，切实加强内部管理，提高办学信誉。

各初级中学要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一名校级班子成员具体负责，确定招生工作联络员，及时沟通信息，严禁工作中出现推诿、敷衍等现象的发生，以确保今年我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招生任务的圆满完成。

二、提高认识，积极宣传

招生宣传工作是扩大中职招生规模的重要渠道和有效途径，对完成我县中职招生任务，加快我县职业教育发展意义重大。浦城职业技术学校要制定详细的招生简章，组成精干招生宣传小组，派出得力招生宣传教师，深入各初中学校进行招生宣传，要向社会全方位展示职业学校办学成果，通过开展职业教育活动周等系列活动，开放校园、开通咨询网站、开设咨询电话，利用电视等媒体集中宣传，向考生、家长全面介绍职业学校的培养目标、招生政策、招生专业、毕业生就业和升学情况，正确指导考生合理填报志愿。各初级中学要结合各自实际，创新宣传形式，提高宣传效果。要围绕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新成就和新面貌、社会各界对技术技能型人才的强烈需求、中职学生在工作岗位成才成功创业的典型等进行宣传，在全社会进一步形成“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的成才观念。要重点宣传高等职业教育入学考试的政策、我省扶持职业教育发展的优惠政策、中职资助和免学费政策，发挥免学费、助学金、奖学金的导向作用，吸引家庭经济困难的初中毕业生、普高边缘的“临界生”报读职业学校。

三、明确任务，强化监管

浦城职业技术学校招生工作要严格落实福建省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十个严禁”的规定，各初级中学要按中职招生工作责任的

要求，狠抓工作落实，要把招生任务指标层层分解，纳入学校对教师和班主任工作的量化考核管理之中，引导学生合理分流，特别要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和学习困难学生的引导工作，积极鼓励他们到浦城职业技术学校就读，各校要召开家长会，按学生实际情况向家长做好动员工作，明确宣传方向，提高招生质量，确定目标学生，要借助国家助学政策抓招生，确保学校招生任务的圆满完成。要严格杜绝个别教师为外地学校有偿宣传、有偿招生，所有学校及教职员工不得接受未经市教育局核实批准和招生许可的办学单位进行招生宣传，不得出卖和变相出卖生源情况资料，不得私自接待招生学校或机构，不得为非法进行招生宣传的学校和机构提供招生方便甚至参与招生宣传活动，违者一经查实，三年内不得评优、评先、表彰、职务晋升，并追究学校领导和有关人员的责任。县教育局职教股牵头组织，将对各初中学校招生工作的领导、宣传、组织、实施及招生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定期督查并通报，规范招生秩序，严肃招生纪律。

附件：2026年各中学中职招生计划数

浦城县教育局

2026年4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　送：市教育局、县政府办，县委宣传部

2026年各中学中职招生计划数

学　　校	基本目标（人数）
浦城一中	55
浦城二中	70
浦城三中	63
梦笔学校	42
富岭中学	13
水北中学	8
仙阳中学	25
忠信中学	21
管厝学校	6
九牧中学	6
盘亭中学	9
官路学校	8
临江中学	15
石陂中学	28
永兴中学	9
古楼学校	1
山下中学	4
枫溪学校	2
濠村学校	5
荣华实验学校	40
合　　计	430